

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01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
承辦人：陳雅竹
電話：03-8227171#306
傳真：03-8235531
電子信箱：kaekoto@hl.gov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立花崗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5月21日
發文字號：府人福字第1090096498B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本府與風獅爺購物中心股份有限公司花蓮分公司（花蓮新天堂樂園）簽訂特約商店消費優惠合約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本府所屬機關學校現職及退休人員（含全國公教人員現職員工），憑員工服務證或退休證至該商店消費享有優惠折扣，期限自即日起至112年12月31日止。

二、旨揭特約商店地址、聯絡電話及優惠內容如下：

（一）地址：花蓮縣吉安鄉南濱路一段503號。

（二）聯絡電話：03-8421155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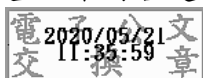
（三）優惠內容：詳見合約書內容。

三、詳細優惠內容請參閱本府人事處網頁／特約商店。

（http://www1.hl.gov.tw/insv/vip_store/）

正本：本府所屬一-二級機關、本縣各鄉鎮市衛生所、本縣各鄉鎮市公所、本縣各鄉鎮市民代表會、花蓮縣立體育高級中等學校、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、花蓮縣公教退休人員協會、花蓮縣北區公教退休人員協會、花蓮縣中區公教退休人員協會、花蓮縣南區公教退休人員協會、花蓮縣退休警察人員協會、本府主管辦公室、本府各處

副本：



109/05/21

